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K 新工投資有限公司 Hong Kong Industrie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6)

辭任執行董事

新工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起，勞景祐先生（「勞先生」）因希望專注於其他業務而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勞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且並無就彼卸任為執行董事而需要本公司股東注意的任何事項。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勞先生於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之任期內對本公司之寶貴貢獻致謝。

承董事會命
新工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李華倫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四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董事會之執行董事為李華倫先生（主席）及王大鈞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狄亞法先生及李業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蘇樹輝先生、何振林先生及林德儀女士。